

普冉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第一次会议决议

普冉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1月12日10时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并表决，会议通知于2024年1月9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独立董事发出，本次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2名，实际出席独立董事2名，全体独立董事共同推举陈德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独立管理办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。经各位独立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2023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》

独立董事一致认为：公司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情况符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，交易内容合法有效、公允合理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该等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重大依赖，该等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实际日常经营业务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

综上，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相关事项，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**【2】**票同意，**【0】**票反对，**【0】**票弃权

（以下无正文，为签署页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普冉半导体（上海）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签署页）

独立董事签字：

陈德荣

蒋守雷

日期：2024年1月12日